

佛山市律师协会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转发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做好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

现将《佛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做好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佛文明办[2017]59号）转发给你们，请符合条件的律师事务所积极申报。

附件：《佛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做好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佛文明办[2017]59号）



（联系人：钟浩安，联系电话：83380153）
